

渝水区 2022 年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总体情况

2022 年中央省下拨我区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1344.01 万元，其他资金安排 202.42 万元。根据该项目资金绩效管理要求，我们制定了如下工作目标：以“广覆盖、保基本、救助重点、多层次、可持续”为指导方针，不断强化政治责任，完善医疗救助制度，着力解决我县城乡困难群众最关心、最现实、最迫切的基本医疗保障问题，努力实现城乡困难群众“病有所医”的目标，随着经济的发展，逐步扩大救助范围，提高救助标准，最大限度减轻困难群众医疗费，指出完善社会救助体系，保障困难群众健康权益。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年度总体目标

严格按国家，省市有关文件执行，对符合条件的救助对象及时进行医疗救助，减轻困难群众医疗负担，缓解“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象，保障困难群众健康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2. 具体绩效指标

见附件 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对 2020-2022 年度医疗救助补助资金进行绩效评价，反映我区在医疗救助方面工作成绩和存在的问题，提出进一步改进工作的措施，不断提高医疗救助水平。

（二）评价方法和评价等次

本次评价采取自评方式，通过对评价指标逐项计分，得出综合评价等次。

（三）指标体系设置

指标体系设置科学合理，层次分明，评价指标既有定性指标、也有定量指标，评价指标按项目决策、过程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设置一级指标，其下分别设置二级、三级指标，能全面准确反映资金运行效果。

（四）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工作采用统分结合，自下而上，初评复核等方式，先将三级指标分配到各股室进行自评，再全局汇总形成评价报告，之后各股室在评价报告基础上对指标进行复核调整，形成最终报告。

三、绩效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

经自评，该项目得分 100 分。

（二）评价结论

经自评，该项目取得了预期效果，全面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目标任务，运行指标均处于较高水平。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

1. 决策依据

全面执行市级统筹办法，制定的政策符合中央、省级政策要求。

2. 决策过程

资金分配由市医保按救助对象人数和标准分配。

3. 绩效目标

制定的绩效目标符合国家局下达的年度总体目标和具体绩效指标要求，科学合理，全面准确。

4. 资金分配

能及时分配救助资金，保证救助对象及时享受待遇。

（二）过程管理

1. 资金管理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使用符合按照城乡医疗救助资金管理有关规定执行。加强医疗救助资金的绩效运行进行监查，及时发现和纠正问题，对本地区医疗救助资金的绩效运行进行监控和评价，及时发现和纠正问题。

2. 组织管理

夯实医疗救助托底保障功能，建立健全了相应管理办法和监管措施，管理办法和监管措施执行有效，全面实现绩效管理，绩效指标细化明确，绩效运行监控有力，评价报告规范完整，评价结果应用及时。

（三）项目产出

1. 数量指标

2022 年享受医疗救助对象 16290 人，实际救助 40222 人次，救助对象覆盖低保、特困、纳入监测的易返贫致贫人口。基金累计结余 2095 万元，占筹集基金总额的 135%。

2.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住院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救助比率 75%。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 100%。

3. 时效性指标

医疗救助与基本医保实现一站式结算。

（四）项目效益

1. 社会效益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低收入及因病返贫对象标准明确，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更加方便，就医负担显著减轻，有效缓解因病返贫现象。

2. 可持续性

医疗救助有效补充医疗保障体系的不足，共同构建起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经调查，工作满意度 $\geq 95\%$ ，政策知晓率 $\geq 95\%$

五、存在问题

无

六、有关建议

无

渝水区医疗保障局

2023年1月31日